**就业报到证遗失补发办理**

**毕业生办理手续步骤（遗失补办申请仅限山东省内高校毕业生）**

　　1、登录系统：派遣期（自毕业之日起3年）内毕业生按要求填写毕业年度、用户名、密码；超出派遣期（自毕业之日起3年）毕业生按要求填写毕业年度、姓名、身份证号。

　　2、身份校验：系统对提交的个人信息进行数据校验，校验通过，进入业务办理界面。

　　3、提交申请：超出派遣期（自毕业之日起3年）毕业生需上传本人身份证和毕业证扫描件照片；派遣期（自毕业之日起3年）内毕业生不需要填写信息和资料，需要填写快递邮寄地址和联系人信息。

　　4、信息审核：省级主管部门接收申请后，审核上传资料。审核通过办理业务。

　　5、办理反馈： 为过派遣期毕业生提供盖章《报到证遗失补发证明》电子版。可为毕业生提供报到证邮寄服务。

**注：报到证遗失补发手续办理网上申请限毕业年度为1997年及其之后的毕业生，1997年至2002年的毕业生报到证遗失提交申请后需要先由学校就业办审核，再由报到证签发部门进行审核。**

